

市中区齐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zszq.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齐村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齐村镇卓山路，邮编：277100，电话：0632-8023103，电子邮箱：qcadmin@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齐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结合我局（镇街）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强化各项工作措施，在扩大公众知情权、满足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我镇主动公开信息 1410 条，其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146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 1264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2年，市中区齐村镇人民政府没有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制定出台《齐村镇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传送。

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务新媒体“幸福齐村”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



（五）监督保障

根据我镇领导调整和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人员，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1 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 2021 年存在的问题，我镇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和完善：一是进一步培养扩充政务公开人员队伍。加强相关业务知识培训，切实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能力和水平；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制定出台《齐村镇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重点做好政务信息的审核发布和保密审查工作；三是进一步深入拓展公开渠道。通过“幸福齐村”微信公众号、向上级媒体供稿的方式不断拓展政策解读渠道和方式，提高政策的针对性、可读性和覆盖面。

(二) 2022 年存在问题

一是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有关决策、规定、规划、计划、方案的公开、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公开形式的宣传性需要进一步提高。我镇公开政府信息方面已取得一定进展，但公开形式还不够丰富，宣传范围不够广。

三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对社会公众想了解、需要了解的内容理解不透彻，思考不够全面，公开内容

重点不突出，因此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不能很好的表达公开内容。

（三）下步举措

一是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学习与培训，重点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政务公开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认真贯彻上级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切实提升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

二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新媒体平台建设，有效提升微信公众号政务信息公开宣传发布频次。

三是加强与上级部门就各领域公开事项相关工作的经验交流，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综合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2 年度齐村镇未收取任何费用政务信息公开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齐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为全面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进一步营造公开、公正、公平的政府信息公开环境，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密切与人民群众之间的关系，今年以来，齐村镇在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上下功夫，不断提高政府依法办事水平及政策法规透明度，认真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行检查落实。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2 年，齐村镇承办区人大代表建议 10 件，区政协委员提案 16 件，现已全部答复完毕，答复率 100%，满意率

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今年我镇制定出台了《齐村镇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将政务信息进行分类，明确不同类型的信息的审核发布流程，保障了政务信息的规范性和时效性。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没有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齐村镇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齐村镇卓山路），邮编：277100，电话：0632-8023103，电子邮箱：qczadmin@zz.shandong.cn）。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2022 年，市中区齐村镇人民政府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市中区齐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18 日